以法为刃 多措并举

洪泽湖流域环境资源法庭守护绿水青山

■通讯员 黄 舒 周佳芸

2022年9月，最高人民法院发布表扬通报，盱眙县人民法院洪泽湖流域环境资源法庭获评“人民法院环境资源审判工作先进集体”。成立5年来，洪泽湖流域环境资源法庭以法为刃、多措并举，守卫着洪泽湖畔的诗与远方，交出了新时代基层人民法院保护环境资源的新答卷。

开启专业化审判之路

早在2017年，该院就经受了环境资源审判的考验。那是一起非法采矿案，涉及52名被告人、1200余万元赃款和寻衅滋事、掩饰隐瞒犯罪所得、故意伤害等多项罪名。该院刑事审判庭法官依法审理，最终判决被告人1年至11年不等有期徒刑，并判处罚金。

被告人上诉后，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被洪泽、盱眙、泗洪等地群众称为洪泽湖“沙霸”的黑恶势力案落槌定音。该案被评为当年淮安市“十佳精品案件”，庭审被评为全省优秀庭审，被中央广播电视总台、江苏广播电视总台等新闻媒体广泛报道。

该案的典型意义中写道：“姜某某等人非法开采的行为，严重影响洪泽湖河床的稳定性，危及防洪、桥梁和通航安全，破坏洪泽湖水生生物繁衍生存栖息环境和沿湖流域自然生态环境。本案的审理充分体现了法院以法治力量守护碧水蓝天的坚定信心和决心。”

这起重大环境资源案件让该院意识到，盱眙县辖区内山水、林田、湖草及古墓葬等环境资源要素齐全，非法采矿、非法猎杀、滥砍盗伐、盗掘古墓葬等案件时有发生，要实现绿色发展，回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待，就需要专业化的审判保驾护航。

2019年7月，随着省法院环境资源审判“9+1”机制改革的推进，盱眙县人民法院成立洪泽湖流域环境资源法庭，跨行政区域集中管辖淮安市（不含涟水县、淮阴区）、泗洪县、泗阳县一审环境资源案件。该院的环境资源专业化审判之路正式开启。

构建多维立体保护格局

洪泽湖流域环境资源法庭成立后，法官们对环境资源案件的特殊性有了更深刻的理解。“一起噪声污染引起的环境侵权诉讼案让我记忆犹新。”洪泽湖流域环境资源法庭庭长孙在桐回忆，“我起初以为就是一起普通侵权案，可还没开庭，就陆陆续续又来了几件，都是同一件事。我让法官助理了解后才知道，后面还有几十件等着立案。”

某建筑公司在某小区南面建设一个房地产项目，由于该项目紧邻居民楼，施工过程中发出的噪声影响了当地居民正常生活。居民们多方投诉，也曾在当地环保部门的牵头下与该建筑公司协商，但始终没有达成一致意见。一年间，该小区的36户居民陆续向法院提起环境侵权诉讼。

当个人利益与公共利益发生冲突时，如何化解矛盾才能最大限度地实现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统一，成为孙在桐思考的问题。他冒雨赶往施工现场实地勘察，组织居民代表与建筑公司负责人协商，并邀请相关专家参与调解。在专家现场测评、指导下，经过十余次调解，36户居民与该建筑公司最终达成调解协议——由建筑公司进行补偿，36户居民不再就涉案工程噪声问题主张权利。至此，36件环境侵权诉讼案件一次性调解完毕。

“我们通过审判实践发现，环资案件具有高度复合性。例如，一起环境污染刑事案件可能还涉及环境修复、民事赔偿以及行政监管部门的责任问题。侵害行为大多作用于水、空气、土壤等环境介质，涉及公共利益，又关乎恢复生态环境的状态和功能，对案件审理的技术性和专业性要求很高。”孙在桐说。

2020年，洪泽湖流域环境资源法庭发布《关于构建凹凸棒粘土矿产资源协同保护机制的实施意见》，通过司法途径保护辖区特有资源；2021年，建立野生鸟类生态修复基地、矿山修复基地、生态林修复基地，被省法院表彰为“贯彻落实环资‘9+1’审判机制成效突出的法院”；2022年，审结左某等污染环境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入选最高人民法院指导性案例、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年度典型案例；2023年，一篇裁判文书获评全国法院环境资源刑事审判优秀业务成果（裁判文书类）一等奖；今年，公开审理猎杀“鸟中大熊猫”东方白鹳案，被中央广播电视总台《社会与法》栏目现场直播。

截至今年6月底，洪泽湖流域环境资源法庭共受理案件762件，审结738件，责令270余名被告人承担环境修复责任，累计补栽树苗8000余株，增殖放流鱼苗400余万尾，缴纳生态修复资金1000余万元，构建起森林、河湖、土壤、矿产等多维立体保护格局。

加大协同保护环境力度

苏北的徐洪河畔碧草青青，千余棵杨树挺拔傲立。

2020年8月，洪泽湖流域环境资源法庭审理了2起滥伐林木案和1起盗伐林木案，判处3名被告人刑罚的同时，责令其于判决生效后补种杨树1130棵，并负责养护，养护期满验收成活率需达到85%以上。

在探索恢复性司法实践的过程中，法官们发现，一些地方年年栽树不见树，如何保证树苗成活率成为困扰他们的一桩心事。

2021年3月，洪泽湖流域环境资源法庭联合泗洪县人民法院、检察院、司法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就2起滥伐林木案和1起盗伐林木案探索签订《生态复绿管护合作协议》。协议约定由洪泽湖流域环境资源法庭及时了解管护情况，协调各单位完成管护工作。一年后协议初见成效，补植复绿林木被移交至泗洪县徐洪河河道管理所。

洪泽湖流域环境资源法庭充分发挥区位优势，立足环境介质流动性特征，把握生态系统完整性，推动完善跨区域协作、跨部门联动的生态环境保护长效机制。

洪泽湖流域环境资源法庭成立以来，联合辖区27家单位出台《关于构建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司法联动机制的框架协议》，与4家单位签订《生态复绿管护协作协议》，联合7家兄弟法院制定《洪泽湖流域环境资源保护司法协作协议》，全面提升生态环境协同保护力度、水平和效率。

通过强化“司法+行政”协作、推动“司法+执法”联动、开展“流域+区域”合作，洪泽湖流域环境资源法庭不断凝聚生态保护的共识与合力，全面优化流域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圈，推动形成科学完善的环境资源多元保护格局。

暑假水课堂

为丰富儿童暑期生活，近期，盱眙县民政局联合盱眙县蓝天救援队开设“暑假水课堂”，教授儿童游泳技巧、安全知识和急救技能，筑牢防溺水安全屏障。图为盱眙县蓝天救援队在该县巨星健身游泳馆为参加活动的儿童开展防溺水教育。

■通讯员 侯永春

盱眙县供电公司维桥供电所热心帮助独居老人

■通讯员 张 稳 张友情

本报讯 近日，家住穆店镇维桥街道御景家园小区的朱树宣在维桥供电所营业厅缴纳电费后，回家时发现钥匙落在家里了。得知情况后，盱眙县供电公司维桥供电所所长朱超和两位工作人员一起，设法帮助老人打开房门，让老人深受感动。

当日中午，朱树宣缴完电费后，回到家门口才发现钥匙落在家里了。他满头大汗地跑回营业厅，对营业厅工作人员宋俊说：“我想借用一下梯子，回家从窗口进到屋里，把门打开，再把梯子给你们送回来。”宋俊见朱树宣全身几乎被汗水湿透了，连忙把老人请到接待室空调间，将情况汇报给了所长朱超。朱超与朱树宣交流后得知，老人的子女都在外地工作，他独自一人居住。朱超对朱树宣说：“高温天气，您一个人扛梯子容易中暑，而且爬梯子很不安全，我来帮您解决开门的问题。”

朱超带领员工邵乐云、邰玖年驾驶工程车来到御景家园小区，经现场勘察，发现朱树宣家的二楼没有封阳台，便架好梯子，爬进老人的家里，从里面打开了房门。朱树宣看着满身是汗的3位热心人，感动地说：“今天天气这么热，你们还主动帮我把家门打开，真是太热心了。谢谢你们了。”

盱眙县人民医院为部队、企业送健康

■通讯员 盱医宣

本报讯 近日，盱眙县人民医院医疗专家到驻盱部队开展义诊活动，为部队官兵送去优质医疗服务。

活动现场，医疗专家为官兵们提供常见病诊治、健康咨询、量血压、测血糖等服务，并进行心肺复苏、海姆立克急救法等应急救护技能培训。针对日常训练中关节损伤、肌肉扭伤、运动性外伤等常见问题，医疗专家为官兵们提供了专业的预防、治疗和康复意见，高质量的服务赢得一致好评。

该院高度重视双拥工作，充分发挥盱眙县拥军优属医疗服务保障基地作用，积极与驻地部队开展军地共建，定期组织专家团队开展进军营送健康活动，为官兵们提供健康服务。该院还在挂号收费处、药房、住院部开设军人优先窗口，为军人及随军家属提供便捷高效的诊疗服务。

同日，盱眙县人民医院120急救站和医疗服务部的志愿者走进盱眙经济开发区部分企业，开展急救知识培训和中暑应急演练。急救站主任李艳为企业员工详细讲解应急救护知识，并为大家演示心肺复苏、海姆立克急救法操作步骤。

为增强企业员工的健康保健意识、提高应急救护能力，该院医疗志愿者还先后在多家企业举办健康知识讲座和急救技能培训，引导员工遇到突发事件和意外伤害时做好自救互救，切实保障生命安全。

盱眙县财政局保障人才工作经费

■通讯员 张佐翠 许财办

本报讯 近年来，盱眙县财政局积极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人才强县战略，不断发挥本部门职能作用，围绕人才工作决策部署，始终把人才工作摆在突出位置，积极筹措资金，做好人才工作经费保障。

该局重视全县人才工作，不断加强组织领导。作为县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该局积极履职尽责、建言献策，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直接抓、党组其他领导协同抓、承办科室具体抓的工作机制。围绕人才政策，设立人才工作专项资金，将人才工作专项经费及时列入年度预算，保障资金拨付。今年，盱眙县财政预算安排专项经费1080万元，用于高级人才引进、专业人才创业奖励、名校优生住房补贴、产业人才补助等方面。2019年以来，人才工作专项经费列入财政预算累计约6500万元。该局加强人才工作专项经费绩效管理，确保资金用在刀刃上。

盱眙县市场监管局开展食盐安全专项整治行动

■通讯员 盱市宣

本报讯 为进一步规范食盐市场秩序，保障食盐质量和供应，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近日，盱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食盐安全专项整治行动。

查资质，维护市场价格。执法人员深入超市、农贸市场、杂货店等场所，对经营资质是否齐全、是否具有食盐销售经营项目、食盐购进渠道是否正规合法、索证索票制度是否落实、是否存在哄抬价格行为、食盐产品质量是否合格等情况进行全面检查，确保食盐质量和价格稳定。

重过程，落实主体责任。执法人员重点关注食盐溯源，要求各经营户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规范做好台账记录，不得私自销售食盐，确保从食盐定点批发企业购进食盐，严防非食用盐、假冒伪劣食盐、不合格碘盐流入市场。

普法律，提升经营水平。执法人员宣传法律法规，提醒、告诫食盐经营户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食盐专营办法》等法律法规，恪守诚信经营原则，提升经营水平，切实维护市场秩序，确保广大群众吃上放心盐。

盱眙县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大队开展“邀约式”安全执法检查

■通讯员 王成龙 刘德训

本报讯 近日，盱眙县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大队应盱眙宏达运输有限公司邀请，组织执法人员对该公司进行“邀约式”安全执法检查，为公司提供北斗监控平台、教育培训、从业人员运输车辆资质、车辆技术档案等方面“靶向式”指导服务。

执法人员详细查看该公司日常经营情况、管理制度、责任体系、教育培训等方面的台账资料，结合现场交流问询，及时发现公司安全生产过程中的突出问题，提出企业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界定、风险评估、隐患排查、安全教育培训等方面的整改措施，指导企业有效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邀约式”安全执法检查是盱眙县交通综合执法部门结合企业实际需求，从服务和优化营商环境、助力行业安全发展的角度出发，以发现问题、消除隐患为目的，推出的创新举措。企业可以就自身安全生产问题或问题整改情况，向执法部门发出“邀约式”安全检查申请，主动邀请执法人员上门查找问题，“一对一”出具“体检单”，降低企业安全生产风险，提升管理水平。执法人员对在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实施现场指导，对检查结果不纳入处罚程序。

该大队将践行执法为民理念，持续优化交通运输行业营商环境，进一步提升“邀约式”安全生产执法检查的知晓率，推动企业安全生产由“被动检查”向“主动邀约”转变、由“要你安全”向“我要安全”转变，以“小切口”不断优化交通运输行业营商“大环境”，提升交通执法为民服务水平、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管仲镇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通讯员 陈雪娥

本报讯 今年以来，盱眙县管仲镇瞄准企业发展中的堵点、难点、痛点，出实招、办实事，积极助企纾困，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靠前服务疏堵点。强化服务专班建设，不定期召开专题会议，梳理并跟进项目建设情况。上半年，管仲镇签约项目4个，其中10亿元项目2个、亿元项目2个，完成开工项目2个、竣工项目1个。

精准点穴解难点。该镇经济网格员常态化开展企业走访活动，协调解决企业用工难、融资难等问题。在走访江苏维派防锈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过程中，该镇经济网格员了解到该公司想扩大生产规模，但因资金有限，急需贷款支持，便与镇农商行协调沟通，帮助公司在一周内通过了249万元的贷款审批。

守护发展治痛点。围绕安全生产、依法经营开展培训与检查活动，增强企业的安全意识和法律意识。组织企业参加消防安全培训班，常态化开展企业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指导鑫能木业安装企业燃气报警切断一体机及带熄火保护的燃气灶具，解决企业燃气使用安全问题。组织多家规上企业参加知识产权专题培训，邀请江苏淮海律师事务所律师开展法律宣传活动，解答企业10余条法律问题。

穆店镇举办法治讲座

■通讯员 刘曼莉 曹砚成

本报讯 为推动“1名村（居）法律顾问+N名‘法律明白人’”措施落地见效，着力提升辖区“法律明白人”法治素养和履职能力，充分发挥基层村（居）法律顾问的作用，近日，穆店镇组织辖区70余名“法律明白人”举办以“民法典热点解读”为主题的法治讲座。

讲座邀请盱眙衡胜律师事务所律师邵子涵主讲，围绕民法典中离婚财产分割和补偿、民间借贷、子女赡养、妇女权益保障等热点问题，详细阐述相关法律法规的条文规定，引导参训人员理解法律知识的内涵和外延，指导“法律明白人”运用法律法规知识扎实开展工作。在互动环节，大家积极提问，就日常工作中遇到的实际案例进行咨询。

“法律明白人”长期在村（居）工作，和群众联系密切，是化解基层矛盾的主力军。穆店镇将继续加大“1名村（居）法律顾问+N名‘法律明白人’”行动力度，完善法律顾问和“法律明白人”联络机制，集聚资源合力，开展多种形式的培训活动，让“法律明白人”发挥好法治宣传员角色，不断夯实基层普法力量，提高基层治理法治化水平。

近日，盱眙县旧铺中学开展暑期家访活动，帮助学生解决学习和生活中的实际问题。

老师们了解学生在家生活和学习情况，建议家长关注预防溺水、预防未成年人犯罪、用电安全、平安出游、饮食安全，做到“学习不放假、文明不放假、安全不放假”，为孩子们度过平安、健康、快乐的暑假保驾护航。

■通讯员 王文光